

证券代码：873697

证券简称：觅睿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杭州觅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杭州觅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2月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事宜期限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敬志勇、施东辉、钟根元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结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需要，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一、调整前募集资金使用方案

本次调整前，募集资金使用方案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	项目备案情况
1	总部基地及品牌建设项目	12,322.10	12,322.10	滨发改金融[2024]00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9,693.49	19,693.49	滨发改金融[2024]001
3	补充流动资金	7,500.00	7,500.00	-
合计		39,515.59	39,515.59	-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部分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对募集资金需求总额，公司将按照项目轻重缓急实施，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实际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总额的，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二、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方案

本次调整后，募集资金使用方案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	项目备案情况
1	总部基地及品牌建设项目	12,322.10	11,698.13	滨发改金融[2024]00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9,693.49	19,693.49	滨发改金融[2024]001
合计		32,015.59	31,391.62	-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部分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对募集资金需求总额，公司将按照项目轻重缓急实施，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实际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总额的，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三、备查文件

《杭州觅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杭州觅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
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杭州觅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